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于2018年10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短期（不超过12个月）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0月1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事项已经2018年10月30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1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乙方或兴业郑分”）签订《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500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 1、基本条款：
 - 1.1 产品名称：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 1.2 产品币种：人民币
 - 1.3 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1.4 产品规模：2,500 万元

1.5 认购起点金额：100 万元，超出认购起点金额的部分以 100 万元整数倍递增。

1.6 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共 57 天（受限于提前终止日）。

1.7 成立日：2018 年 11 月 1 日，本结构性存款自成立日起计算收益。

1.8 起息日：认购起息日为成立日当日。

1.9 到期日：2018 年 12 月 28 日，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实际产品期限受制于银行提前终止条款。

1.10 乙方提前终止：如果乙方提前终止本产品，将提前 2 个工作日通过乙方营业网点或乙方网站公布提前终止日并指定支付日（一般为提前终止日之后的 3 个工作日内）。乙方将甲方提前终止日所持有的产品金额相对应的本金与收益（按协议 2.2 款约定如有）划转至协议中甲方活期账户或一本通账户。乙方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

2、收益条款

2.1 观察标的（挂钩标的）：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上海金基准价是指，市场参与者在上海黄金交易所平台上，按照以价询量、数量撮合的集中交易方式，在达到市场量价相对平衡后，最终形成的人民币基准价，具体信息详见 www.sge.com.cn。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由上海黄金交易所发布并显示于彭博页面“SHGFGOAMINDEX”。如果在定价日的彭博系统页面未显示该基准价或者交易所未形成基准价，则由乙方凭善意原则和市场惯例确定所适用的基准价。）

2.1.1 观察期（产品存续期）：2018 年 1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如期间存款产品提前终止，观察期则为 2018 年 11 月 1 日至提前终止日。

2.1.2 工作日：北京工作日。

2.1.3 观察日价格：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2.2 收益计算方式

2.2.1 产品收益：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2.2.2 固定收益：固定收益=本金金额×1.81%×产品存续天数/365

2.2.3 浮动收益：若观察期内任意一天观察日价格的表现小于 50 元/克，则不再观察，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78%×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期内所有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 50 元/克且小于 700 元/克，则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79%×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期内任意一天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 700 元/克，则不再观察，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82%×产品存续天数/365。

2.2.4 产品存续天数：如期间本存款产品未提前终止，产品存续天数为起息日至到期日（不含该日）的天数。

如本存款产品提前终止，产品存续天数为起息日至提前终止日（不含该日）的天数。

2.2.5 管理费：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乙方的运营管理成本（如账户监管、资金运作管理、交易手续费等）。甲方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2.3 本存款产品本金与收益的支付日：符合本协议第六条相关约定的，本存款产品的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乙方提前终止指定支付日由乙方一次性进行支付。

3、风险揭示

3.1 市场风险：本存款产品到期收益取决于衍生结构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可能受国际、国内市场汇率、利率、实体信用情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最差的情况下只能获得固定收益及浮动收益下方收益（即产品协议浮动收益条款中所列示的较低收益）。对于不具备相关投资经验的投资者，本产品收益计算方式可能较为复杂，客户到期获得的实际收益可能低于其预期收益目标。

3.2 流动性风险：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限内，除产品协议明确规定的客户可提前支取的情况之外，客户不可提前支取或终止本产品，可能导致客户在产品存续期内有流动性需求时不能够使用本产品的资金，并可能导致客户丧失了投资其它更高收益产品的机会。

3.3 早偿风险：本存款产品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客户可能面临提前终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3.4 法律与政策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甚至导致客户资金遭受损失。

3.5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地震、火灾、战争、非乙方引起或能控

制的计算机系统、通讯系统、互联网系统、电力系统故障等不可抗力导致的交易中中断、延误等风险及损失，兴业银行不承担责任，但兴业银行应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通知甲方，并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小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客户在指定兴业银行进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前，应对于上述风险均已知悉。客户在接触该项业务时，应清楚了解其风险和责任，谨慎入市交易。

3.6 提前终止风险：本存款产品乙方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甲方必须考虑本存款产品提前中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4、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二、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此类理财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品种已限定为具有保本承诺、安全性好、风险较低理财产品，且公司对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作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三、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进行的，对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不会带来不利影响。通过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2017年12月27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购买中信郑分《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步步高升B款人民币理财产品》。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7年12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8年1月4日赎回。

2、2017年12月2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8,000万元购买交行铁支《交

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理财产品》。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赎回 10,000 万元，该理财产品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赎回 18,000 万元。

3、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购买交行铁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 62 天”理财产品》。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8 年 3 月 1 日赎回。

4、2018 年 3 月 8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购买交行铁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 34 天”理财产品》。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8 年 3 月 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赎回。

5、2018 年 3 月 28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9,000 万元购买交行铁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理财产品》。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赎回 5,000 万元，于 2018 年 7 月 5 日赎回 3,000 万元，2018 年 8 月 20 日赎回 1,000 万元，2018 年 9 月 28 日赎回 10,000 万元。

6、2018 年 4 月 18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购买交行铁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43 天》。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8 年 6 月 1 日赎回。

7、2018 年 6 月 12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购买中信部分《共

赢利率结构 2038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赎回。

8、2018 年 6 月 14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购买交行铁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104 天》。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赎回。

9、2018 年 8 月 6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购买光大郑分《2018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八十四期产品 4》。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8 年 8 月 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10、2018 年 9 月 28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8,000 万元购买交行铁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 S 款（价格结构型）》。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11、2018 年 9 月 28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购买交行铁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88 天》。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12、2018 年 9 月 29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购买中信郑分《共赢利率结构 2212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

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13、2018年11月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购买兴业郑分《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8年11月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五、备查文件

1、《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3日